

现代白话新诗音韵
国语语音与

张 建 民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现代白话新诗音韵
国语语音与

张 建 民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语语音与现代白话新诗音韵/张建民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8. 11

ISBN 978 - 7 - 5203 - 2723 - 7

I. ①国… II. ①张… III. ①现代汉语—语音
②新诗—音韵学—研究 IV. ①H116②I207. 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40675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郭晓鸿
特约编辑 席建海
责任校对 闫 萃
责任印制 戴 宽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明恒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8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24.5
插 页 2
字 数 327 千字
定 价 9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 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得到兰州大学“双一流”
建设资金人文社科类图书出版经费的资助。

序

国语语音和现代白话新诗音韵之间是互动共生的关系。但是在中国现代诗歌学研究领域表现得仍然不够充分，对国音标准的近现代化过程的研究成果很少，关于国语语音对新诗形成与发展的作用的研究成果更少。长期以来，对现代白话新诗的研究主要侧重于文学方面，硕士和博士的学位论文很少选择与语言相关的论题。即使有之，其研究或侧重于从思想史探讨语言观念，或仅仅考察单个作家的文体意识和语言贡献，或只探讨现代文学某一时段的某一具体论争。对民国韵书的研究，则应用性的增注、模仿性的编纂较多；介绍和述评者居多，科学、系统的学术意义上的研究缺乏，尤其缺乏从国语语音统一的视角，综合分析民国韵书与现代白话新诗音韵的互动共生关系的研究。总之，现当代文学对这个问题的研究一直停留在笼统的或者说较为宏观把握的层面，从国语语音统一、韵书编纂入手，以科学实证的语言学方法，讨论它们和现代白话新诗音韵之间转相推毂、交互渗透和联合互补的关系，这种交叉综合的研究一直较少引起现当代文学学术界的重视，甚至有时被视为形而下的“技”而予以轻视乃至捐弃。

张建民的《国语语音与现代白话新诗音韵》这部著作是在他的博士论文的基础上增订而成的。本书能够以国语语音的统一为切入点，语言和文学结合，熟练地运用现代语言学的理论、汉语语言学史的观点和现代文学理论，结合汉语诗律学的理论，从现代白话诗的语音特点出发，审音和考



古并重，新诗音韵和韵书纂制互证，史料分析与个案考察契合，深入地分析国语语音标准的确立和民国韵书、现代白话新诗音韵方面的互补共生关系，及其对现代旧体诗音韵的渗透。值得注意的是，本书的讨论虽然以国语语音的统一和民国韵书为切入点，但丝毫不否认韵文创作的音韵实践的反作用：事实上，大量的白话新诗和现代旧体诗创作的音韵实践又反过来为改造旧诗韵，推行国语语音、缩减方音韵和撰制民国韵书提供了不可多得的鲜活语料。这是双向的作用。

本书下了很大工夫，对国语语音、民国国音韵书和现代白话新诗音韵之间的种种互动和渗透关系，做了细致深入的个案分析。本书对《尝试集》《死水》和《王贵与李香香》这三部贯穿 20 世纪初期至 40 年代，跨越老国音和新国音两个阶段的白话新诗音韵特点进行了深入的语言学分析，对它们的韵式、押韵标准及其与国语语音间的种种复杂关系做了综合考辨。例如第四章为了探讨白话新诗的节奏与国语语音的关系，作者穷尽式地统计了《尝试集》和其中十四首胡适所认为的真正白话新诗的轻声字的使用情况，论述了胡适的自然音节与旧诗的平仄节奏之间的关系，以及胡适新诗节奏理论与国音轻声研究的密切关系。胡适改诗是对白话新诗重轻节奏的自觉强化，以重轻节奏代替平仄节奏，是胡适白话文学观的必然逻辑。胡适以北方口语里的声调变体——轻声来突破旧体诗平仄的节奏模式，从而使白话新诗的节奏类型自别于旧体诗，客观上拓展了白话新诗的节奏类型。但他过分夸大轻声的作用，欲以流行于欧美的重轻律代替汉语旧诗的平仄律，忽视了汉语诗律的古典传统，这是不妥当的。在第五章和第六章，作者具体讨论了白话新诗的用韵与民国韵书的通别。分别以胡适《尝试集》、闻一多《死水》和李季《王贵与李香香》为例，穷尽式地考察了这三部新诗的用韵实际，并为之做了赅备的韵谱。探讨了其变调相押与国语语音的轻声之间的关系，全面比较了其用韵标准与民国韵书的通别，分析了初期白话诗《尝试集》的押韵对现代白话新诗用韵的深远影响。比如认为《尝



试集》时代，白话新诗的用韵标准处于一个过渡状态：旧诗韵已经破坏，而白话新诗的语音标准尚未确立。胡适的押韵标准基本上是按照当时的国音标准，并且符合国音韵书的通别规定，少数诗作以方音或古韵押韵。到了新格律诗的《死水》，28首诗，首首押韵，押韵的语音标准也是根据国语国音。其少量诗里的个别韵段以湖北浠水方音相叶，这是受《尝试集》以方音入韵的影响，但是其数量比《死水》之前的《尝试集》《红烛》等明显要少得多，《死水》押旧诗韵的韵段也比《尝试集》少得多。《死水》继承《尝试集》轻声字入韵的良法，自觉利用现代白话里特有的轻声字，构成韵脚，合辙押韵，成功地表现了新格律诗的音乐美。20世纪40年代延安诗歌《王贵与李香香》，其押韵的语音标准仍是根据国语国音。虽然间以陕北方音相叶，但是数量比《尝试集》和《死水》明显要少得多。之前押旧诗韵或词韵的韵段，在这部民族化大众化的长诗里基本退出了。可见，国音的推广和国语韵书的纂制等国语音统一运动对现代白话新诗音韵深入、持久和广泛的影响。但《王贵与李香香》受诗人押韵思想和陕北方言等影响，忽视了《尝试集》《死水》等白话新诗轻声变调相押的优良传统，应引起新诗作者的注意。

余论部分，以胡适《去国集》、鲁迅和毛泽东旧体诗词用韵为个案，考察了国语语音、民国韵书对现代旧体诗音韵的渗透作用。认为统一的国语语音和编纂精善的民国韵书也渗透到现代旧体诗的音韵实践；而大量的统一了语音标准的白话新诗，以及渗透了国语国音的现代旧体诗音韵的实践，会在南北各方言区普遍流传，广为阅读，这又反过来大大有利于改造旧诗韵，推行国语语音、缩减方音韵和撰制科学的民国韵书。

建民同志长期从事汉语音韵学和汉语诗律学的研究，本书对上述现代白话诗韵做了穷尽式的实证考察，论据确凿，新见昭然，达到了一个新的研究水平，是可信的创作。

此外，本书第一章认为国音统一是语言研究音本位转向的历史必然，

国语统一实则国音统一问题；第二章认为民国韵书是国语语音和白话新诗音韵联合的津梁，官韵《中华新韵》是对民国国音韵书的精进和集大成者；第三章对民国学人重造新韵的不同主张的客观分析，对白话新诗的各种韵式的详尽分类，为准确考察三个时期现代白话新诗音韵提供了可操作的规则，也是言之凿凿，可以凭信，在全书的结构安排上也是很合理的。

希望作者将来能在此研究的基础上，对现代白话诗歌音韵的价值做进一步的分析。

兰州大学历来重视人文社会科学学术的继承与创新，学校在“双一流”建设经费中专门安排资金用于资助出版人文社科类学术图书。建民的著作选入出版之列，得到兰州大学“双一流”建设资金人文社科类图书出版经费的资助。作者于是将论文做了一些充实、润色，要我写一篇序。这里就写下我对论文的看法。借此机会，我更希望建民继续如同写学位论文那样，一丝不苟，不断努力，坚持和发扬求实和创新的精神，取得更多更好的研究成果。

赵小刚

2017年11月20日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国语语音的统一与白话文运动	32
第一节 国语语音的统一	33
第二节 国音统一是汉语言研究音本位转向的历史必然	50
第三节 国语统一与白话文运动的联合	76
第二章 民国韵书：国语语音和白话新诗音韵联合的津梁	119
第一节 “赏知音”与“广文路”：汉语韵书编纂的旨归	119
第二节 官韵《中华新韵》对民国韵书的精进	130
第三章 民国学人重造新韵的主张和白话新诗的韵式	160
第一节 民国学人白话新诗的押韵思想	160
第二节 白话新诗的韵式	175



第四章 白话新诗的节奏与国语语音

——以胡适为例····· 184

第一节 胡适的新诗理论····· 184

第二节 胡适新诗节奏理论与国音轻声的研究····· 199

第五章 白话新诗的用韵与民国韵书的通别（上）

——以《尝试集》为例····· 244

第一节 胡适的白话诗韵观····· 244

第二节 《尝试集》白话诗用韵考察····· 248

第三节 《尝试集》用韵标准与国音韵书的通别····· 266

第四节 《尝试集》的变调相押与国语语音的轻声····· 276

第五节 《尝试集》的押韵对现代白话诗用韵的影响····· 291

第六章 白话新诗的用韵与民国韵书的通别（下）····· 299

第一节 新格律诗用韵标准与民国韵书的通别

——以《死水》为例····· 299

第二节 延安诗歌用韵标准与民国韵书的通别

——以《王贵与李香香》为例····· 311

余论 国语语音、民国韵书与现代旧体诗音韵····· 327

参考文献····· 354

后 记····· 383

绪 论

一个民族在一定时期的文学创作，与该民族在该时期语言研究的成果、语言在该民族人民中的普及度息息相关，比如《诗经》之于周秦汉语，唐诗之于中古汉语，明清小说之于近代白话。韵文的创制则与该民族在该时期的语音面貌也息息相关，比如四六文之于汉语四声，唐宋诗词之于《广韵》《礼部韵略》，元代剧曲之于《中原音韵》，白话新诗之于国语语音和民国韵书。语言、语音跟文学、韵文的创制始终是“音声相和，前后相随”的。

国语运动是从切音字运动中引发出来的。从清末切音运动到国语统一运动，人们关注的焦点始终是以怎样的语音标准统一国语，以怎样的方式来记录国音。中古以来，尤其是明清以降，汉语言研究的重心转移到语音的研究，晚清至民国的现代语文运动继续以语音为主，艰难地探寻着国语统一的语音标准；标准语问题实际上只是标准音问题，故而国音标准的统一问题被历史地推到了现代语文运动的最前台。历史上汉语韵书编纂“赏知音”和“广文路”的两大终极目的，使民国时期的语音研究必然和白话文学里的韵文创作联姻。

民国韵书是联系国语语音和现代白话新诗音韵的津梁。赵元任的《国音新诗韵》是“五四”运动后的第一部国音诗韵，《中华新韵》是民国时期的第一部也是汉语韵书史上最后一部官方颁行的新国音韵书。胡适的《尝



试集》是现代新诗的鼻祖，闻一多的《死水》是新格律诗的经典，李季的《王贵与李香香》是延安诗歌民族化大众化的代表。这些经典韵书和代表新诗之间的音韵关系，必将为汉语韵书、国语语音和现代白话新诗音韵的“三聚头”穿针引线、搭桥设路，必将为后来汉语语音、韵书纂制自觉服务于汉语白话韵文创作的音韵诉求遗典垂范。

为了使国语语音、民国韵书和现代白话新诗音韵的研究建立在科学有效的研究基础上，首先必须回顾和探询、继承和总结前贤时哲的相关研究成果，并以此作为本论题的研究起点和文献背景。下面从相关概念界定、相关研究文献综述和论题的研究思路方法及论文的结构几个方面加以讨论。

一 相关概念界定

国语语音：指国语的语音、词汇和语法三大组成要素里面的语音要素。这个语音要素，在明清时期叫作官话音，在民国时期叫作国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叫作普通话语音。本论题着重要讨论的是民国时期的国音，国语语音包括节奏问题。民国时期的国音根据语音标准有老国音（或旧国音）和新国音之分。老国音指的是民国初年制定的国语标准音，虽说是“标准音”，但实际上是多数票决之读音，实际上还是属于明清以来的官话音系，它的语音基础仍然是传统的读书音，而不是当时的北京音，被后人讥为南北杂糅的人工语音。新国音是指民国二十一年（1932）由国民政府教育部颁行的以《国音常用字汇》为标志的国音，新国音与老国音最大的不同在于语音标准不同：前者以北京音为标准音，后者以传统的读书音为标准（传统的读书音虽然与北京音相近，但又有差异，是同源异流，因而是不同的语音系统）。普通话语音与新国音除了个别字的字音稍有不同外，语音系统基本一致。

现代白话新诗：“五四”运动以后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以白话创作的新诗，有不押韵、不讲音步、行数参差不齐的纯粹自由诗，也有模仿西



洋诗格律的欧化诗。本论题研究的现代白话新诗指后者。对于前者，我们没有什么好说的，只能说是它对节奏、押韵等一切格律形式的否定，故不在本论题的研究范围之内。

白话新诗音韵：指白话新诗创作的用韵、节奏和声调等因素。国语语音和白话新诗的音韵关系，就是国语语音与白话新诗创作的用韵、节奏和声调等声律因素的关系。

国语运动时限：在时间的界定上，目前学术界对国语运动一般采取广义与狭义两种划分方法。前者是把国语运动的上限界定为清末切音字运动开始时期，即1897年前后，把国语运动的下限界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前后。中华人民共和国后大陆进入了汉语规范期，而台湾光复后，也立即开展了国语运动。本文取广义的划分法。

民国时期：史学界一般的提法，在中国大陆是指公元1912年到1949年，但在中国台湾指从公元1912年到现在。本论题所说的民国时期，特指中国大陆公元1912年到1949年。

官韵《中华新韵》：指1941年10月10日由国民政府颁布的韵书。该书由魏建功编纂，黎锦熙和萧家霖参订。这是中国现代语言学史和中国现代文学史上唯一的官定韵书。近年来，出自个人之手且以《中华新韵》为名的书不少。为避免混淆，除特殊说明外，本论文特意于我们研究的对象之上冠以“官韵”二字以示区别。

通别：“通”指韵文中不同韵的字在一起押韵的现象；“别”指韵文中不同韵的字不能互相押韵的现象。

二 相关研究文献综述

（一）与论题相关的综合性研究

从理论上说，文学和语言关系的研究有静态和动态两种。过去人们



对文学语言的研究主要侧重于静态的研究，研究文学语言自身的审美特点，文学语言与自然语言、应用语言的同异关系。即便是西方的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所经历的语言学转向，很多理论问题也属于静态研究，他们注重语言学研究方法对文学研究的影响。这些研究侧重点不同，但共同的一点，就是他们的研究对象都是文学作品或语言理论本身。其实，语言和文学始终是共生互动的，文学的产生没有语言的鼎力支撑是不可想象的，它们都是历史发展的产物，这种动态的关系在文学史上屡见不鲜，这是人所皆知的道理。当然静态研究也有它独特的价值，因为它研究历史较长，取得的认识和结论较多，所以它可以为动态研究提供借鉴和比较的资料。

从20世纪30年代至今，有关文学与语言关系问题的研究，主要有4类。

1. 政治意识形态的批评

这以20世纪30年代和50年代的两次讨论为代表，具有较明显的意识形态色彩和时代特征。30年代大众语讨论的代表人物是瞿秋白。大众语的论者隐约看到了北方方言这个基础方言的地位。瞿秋白在《鬼门关以外的战争》里说：“普通话不一定是完全的北京官话。本来官话这个名词是官僚主义的。当然，更不是北京土话。”“不一定是”即有“基本上是”的意思。关于普通话或者大众语吸取方言，认识也比过去有了进步，对于口语跟书面语的区别有了进一步的认识。瞿秋白批评了新文学运动的不彻底性，认为文学革命必须进行“文腔革命”（即语言革命），而要彻底完成“文腔革命”，则必须进行“文字革命”，即废除汉字，改用拼音文字。瞿秋白认为，“五四”文学革命里的“文腔革命”所取得的白话文成果，仅仅限于“新文学”之内，在其他领域文言仍占统治地位。因此，瞿秋白提出再来一次文学革命，建立“中国各地方共同使用的、现代‘人话’的、多音节的、有语尾的、用罗马字母写的一种文字”的真

正的现代国语^①。但是，瞿秋白等都有这样一个问题没有搞清楚：汉语是个大概念，其中有民族共同语，它是在一个基础方言的基础上吸取别的方言的营养逐渐形成的，别的方言相对于民族共同语来说都是汉语的支流。汉语的民族共同语在春秋战国时期就形成了，那时候是以北方方言为基础的。文言起初是汉民族共同语的书面形式，后来它越来越同口语脱节，终于被汉民族共同语的另外一种进步的书面形式白话取代。白话取代的是书面形式，而不是另找汉民族共同语。“五四”白话有严重的偏向，是要改进的问题，但是不像有的人估计的那么严重，而要另找一种来取代。

20世纪50年代，北京大学中文系汉语教研室对胡适的白话主张进行了批判，主要代表是著名语言学家周祖谟和魏建功。周祖谟认为，胡适将文言称作“死文字”是“彻头彻尾的主观唯心论”，因为胡适否定了语言的稳定性和继承性。魏建功则认为文字是可以改革的，而语言是不能改革的，他批判胡适将语言和文字混为一谈，错误地主张改革语言的做法。周、魏两人的观点是有道理的。胡适所谓的“语言革命”，其真正的内涵是当时的用文字记录的汉语书面形式（即文言文或古文），并不是汉语这种自然语言本身。将胡适的这些不太妥当的观点上升为“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文学语言观并加以批判，这可能与当时的政治等意识形态有关。两次讨论的意见较为分歧，但是，综合地看，却给人们一些启发：文学革命主张废弃文言文，使用白话文，但在国语的实际建设中，国语运动诸君则并不是这样绝情的：以白话为主，兼取方言和外国语，甚或是古语。这一阶段的讨论也使人们隐约感觉到国语和国语文学之间的某种联系，即大众化提倡者所谓的以“文腔革命”为中介的“文学革命”“文腔革命”和“文字革命”的前后相随的依赖关系。

^① 瞿秋白：《鬼门关以外的战争》，倪海曙编《中国语文的新生》，时代书报出版社1949年版，第29页。



2. 文化语言学的研究和重估现代性及汉语书面语的论争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的文化语言学研究 and 90 年代开始的重估现代性及汉语书面语的论争，是在寻根文化和人文思潮影响下出现的对传统文化的重估和继承。申小龙在《中国句型文化》里对马建忠的《马氏文通》以来中国现代语言学的以洋律中的发展提出了质疑，主张汉语研究的现代化应回到中国传统文化中寻找理据，而不是直接移植西方现成的理论。他认为在西学东渐过程中，“我们一直没有一个对我们民族文化传统进行全面深刻反思的机会。既无力把握中国文化传统的特殊规律，又无力认识西方文化的精髓”^①，因此由语言的变迁造成了文化的断层。这种反思强调了汉语的特性，提示人们要重视传统文化（包括传统语言），以此为基础实现文化的现代化。90 年代，九叶派诗人和学者郑敏先生重新评估“五四”文学革命，引起了重估“现代性”及汉语书面语的论争。郑敏就此发表了一系列文章，如《世纪末的回顾：汉语语言变革与中国新诗创作》^②《关于〈如何评价“五四”白话文运动〉商榷之商榷》^③《20 世纪围绕语言之争：结构与解构》^④《语言观念必须革新——重新认识汉语的审美与诗意价值》^⑤。论争集中在对文言和汉字的价值评估上。郑敏批判了“五四”时期的语言改革，认为这种语言改革把文言和白话视为非此即彼的对立关系，取消了两者的之间的继承和互补的内在联系。她还认为“五四”白话文运动盲目照搬西方的语音中心理论，确立了以白话口语为基础的国语，而这套白话文系统并不能有效地表达 20 世纪人们复杂的思想感情以及几千年中华文化丰富的质

① 申小龙：《文化断层与中国现代语言学之变迁》，《中国语言的结构与人文精神》，光明日报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27 页。

② 郑敏：《世纪末的回顾：汉语语言变革与中国新诗创作》，《文学评论》1993 年第 3 期。

③ 郑敏：《关于〈如何评价“五四”白话文运动〉商榷之商榷》，《文学评论》1994 年第 2 期。

④ 郑敏：《20 世纪围绕语言之争：结构与解构》，《汉字文化》1997 年第 2 期。

⑤ 郑敏：《语言观念必须革新——重新认识汉语的审美与诗意价值》，《汉字文化》1997 年第 4 期。



地，导致“五四”后的中国文学面临困境。郑敏还从新诗创作的经验出发，指出古代汉语审美和诗意的价值。

国学大师、诗人启功对传统语言文字的价值也进行了重估。他论证了古代汉语对中国文学的重要意义：汉语不单单在诗歌的节奏、辙调里发挥着重要作用，而且也为其他体裁提供了模型，体现了传统文化的强大凝聚力。启功先生重申了中体西用的原则，主张应该“从汉语的现实出发，首先承认汉语自有规律，然后以英为鉴，鉴其某些适用于汉的精神、方法，乃至局部零件”^①。

20世纪90年代对汉语书面语价值进行重估，表面上似乎对文言文给予过高的肯定，但其旨归并不在于否定白话，正好相反，是为白话的进一步丰富和完善提供方法选择和语料资源。这是今天研究必须重视的一个视角。但是，这两次讨论主要在于评价文学革命的消极影响，而没有以历史主义的立场，将事件置于历史的语境中去观照，看看这种运动在传统语言之外，究竟给那个时代的汉语语言增加了什么传统所未具有的东西。因此，新的研究必须兼顾历史和现实。

3. 文学和语言的互动研究

世纪之交，人们在现代西方语言理论的观照下，对现代文学和语言的变革及其相互关系进行了研究。参加这次讨论的有学者，有作家。研究重点上，或偏重于文学的思考，或侧重于语言的考察；研究方法上，或做具体的实证研究，或做宏观的理论构架；研究结果上，或具体而微、小中见大，或整体把握，视野恢宏。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

首先，关于现代作家的语言观念探索。高玉的《现代汉语与中国现代文学》^②，从语言哲学的角度论述了现代文学发生的原因，运用“道器”论

① 启功：《汉语现象论丛》，中华书局1997年版，第2—3页。

② 高玉：《现代汉语与中国现代文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